

2025 年转移支付预算安排说明

2025 年我县预算安排转移支付共计 1169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返还性收入预算 26594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13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66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19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765 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 27889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3700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80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5000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550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50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00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320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00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0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80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00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各单位人员工资、乡镇津贴、村级经费保障运转、科教文体、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6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500 万元、国防 55 万元、公共安全 20 万元、教育 700 万元、科学技术 250 万元、文化旅游与传媒 50 万元、卫生健康 200 万元、节能环保 831 万元、城乡社区 100 万元、农林水 8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500 万元、商业服务业 900 万元、住房保障 35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500 万元。

另：上年结转结余 7763 万元，调入资金 10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600 万元，均按支出功能科目列入预算。

2025 年我县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是按照往年预计下达文件进行测算，实际转移支付支出应以 2025 年上级下达具体指标文件和 2025 年底上下级结算单实际结转结余为准。